句容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2019年度全市第一次建筑起重机械设备检查情况通报

各镇（管委会）建管所、建筑施工企业、各设备安拆单位：

依据年度安全检查计划，2019年7月22日至2019年8月27日，我站组织聘请第三方设备技术人员对本市在建工程的起重机械设备进行了拉网式大检查，现将检查情况通报如下：

一、检查基本情况：

本次检查的范围为全市在建的工程项目，共涉及412台大型机械设备；本次检查自2019年7月下旬开始至2019年8月下旬结束；本次检查累计出动检查人员160余人次，以通过检查施工现场起重机械实体安全状况及相关设备台账的方式开展检查。

从此次检查情况的情况来看，我市大部分在建工程项目部、安拆单位均能够按照本次检查的通知要求，认真开展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安全管理及开展设备隐患自查自纠工作。但仍有少量项目部和安拆单位重视程度不够，自查自纠工作流于形式（或直接就未开展此项工作），机械设备安全使用及

管理工作不到位，设备隐患排查治理不及时、不到位。本次检查共检查塔吊 254 台，查出隐患 769 条，施工升降机 158 台，查出隐患 383 条，开具隐患整改单 15 张，目前涉及隐患整改项目的整改报告已经全部报送至安监站。

二、目前建筑起重设备运行及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1. 检查中发现，多数项目部对于设备专业的机电工程技术人员配备不足，在安装、使用、维护作业过程中配备的特种工作人员水平参差不齐，发现部分项目的维保人员仅仅为现场电工，维保工作流于形式；

2. 一些总承包单位未能认真履行总承包单位的安全管理职责，将安拆及顶升业务分包给不具备相应资质的企业或个人，以包代管。在塔吊安拆及顶升施工过程中，也未能认真审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资格证书。技术交底、检查等制度流于形式，未能在施工现场得到有效落实。总包单位的安全管理人员、设备管理人员不在现场履职，对于违章作业不能及时制止。

3. 监理单位对设备方面的专业技术知识普遍缺乏，对大型机械设备使用的各个环节缺少有效的管理，在设备的安拆环节也不进行旁站监理，致使部分施工现场设备管理较为混乱；

4. 检查中发现部分租赁企业规模小，人员配置和机构不完善，管理制度不健全，设备挂靠现象较为普遍，企业重租赁轻维护，只使用不保养，设备的日常维修、建档、报废、流转等制度落实不到位。

5. 检查实体也发现诸如以下具体典型问题及隐患：

（1）少数初装设备未履行安装告知手续，设备未经检测（或未取得使用登记证）合格擅自使用；

（2）设备限位、保险、开关失灵或无效，滚轮、导轨轮、附着安装不符合规范要求；

（3）部分塔吊基础积水、高度限位被人为随意拆除、钢丝绳起毛不及时更换，吊钩保险失效；

（4）部分施工电梯驾驶员证件不齐全（或未年检）、安全门连锁装置被人为损坏、维护保养不及时、防坠器检测标定过期；

（5）部分施工项目部设备维保影像资料缺少，且流于形式。

三、通报部分存在重大设备隐患的施工单位（安拆单位）

1. 御东国际六期施工项目：该项目由句容市建中建设有限公司承建，句容市保成建筑机械安装有限公司进行设备安装，句容市建中建设有限公司负责大型机械的维保工作，在大检查中发现该项目部起重机械存在以下问题：（1）高层塔吊指挥工配备不齐全；（2）100#楼施工升降机防坠器已过期未及时检测，且层门无防护；（3）106#楼施工升降机电缆线破损，护线圈未安装；（4）106#塔机标准节螺栓松动较严重；（5）100#楼塔吊底层无防护；（6）107#楼、92#、97#楼塔机标准节螺栓松动，且部分已锈死。

2. 句容富仕苑项目：该项目由福建省嘉晟建设有限公司承建，安装方为中国核工业华兴机械有限公司，维保单位为福建省嘉晟建设有限公司，该项目大型机械设备管理存在以下诸多隐患：（1）所有塔机维护保养交接资料未签字；（2）18#楼塔机主绳有抽股现象；（3）所有施工电梯维护保养无

相关影像资料，维护保养流于形式；（4）少量电梯层门未关闭；（5）存在楼层呼叫器没有安装或失灵现象；（6）3#楼电梯西侧轿厢刹车制动不灵敏，轿厢有下滑隐患；（7）塔吊指挥人员配备不齐全。

这两个项目存在的设备隐患较为典型，在此特作为通报批评项目，希望各个项目部引起高度重视，并举一反三做好设备的日常维护及隐患的自查自纠工作。

四、下阶段工作要求：

1. 认真整改施工现场起重设备安全隐患

各建筑施工企业、在建工程项目部及各安拆单位要高度重视本次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被通报的两个项目存在的设备隐患较为典型，希望各个项目部引起高度重视，并举一反三做好设备的日常维护及隐患的自查自纠工作，确保大型机械设备运行稳定。

2. 建筑起重机械设备各方责任主体要认真履行职责

建设单位应加强对项目大型机械设备的管理，应严格监督监理、施工、安拆单位履行好各自的管理责任；施工单位要严格按照设备管理的有关要求，进行认真检查，全面排查安全隐患，并及时整改到位，并将责任落实到人，并应强化技术交底制度，加强操作工人的安全教育，避免因“三违”导致的事故发生。监理单位应对施工总承包（使用）、安拆等单位 在建筑起重机械使用过程中的安全管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对发现的隐患，应及时要求相关单位整改，对拒不整改的， 应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设备安装单位应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句容市建筑起重机械监督管理的规定》

等相关规定履行既定程序，并做好大型机械设备的日常维护工作。

3. 严格执行全省设备管理有关要求，全面提升企业设备管理水平

使用及安装单位应加强对机电工程专业人员的配备与管理，提升企业设备管理水平，应坚决避免出现总包单位以包代管情况的发生；监理单位应重视对设备管理从业人员的技术教育，切实提升管理水平，认真履行监理职责。各参建单位应根据《江苏省建筑起重机械安全监督管理系统》的相关要求，进一步规范建筑起重机械设备产权登记、安拆、检测、维保和监督管理秩序，实现网络化、高效化办公；同时，结合本市实际情况，认真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句容市建筑起重机械监督管理的规定》文件要求，我站也将在四季度开展第二轮设备大检查，并在日常采取抽查、督查等多种形式，加强对安拆单位、使用单位及监理单位的管理，强化对设备安拆单位安拆告知手续及安拆过程是否规范的监督管理，并将加大违法违规问题的处罚力度。

句容市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站

2019 年 10 月 21 日